

# 关于辽宁伊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辽宁伊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6,1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倪世军
注册地址	辽宁省葫芦岛市东戴河新区A区燕山路东段11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徐涛 控股股东持股比例：25.61%		
行业分类	(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4年9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1161。
备注			

##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12月		
辅导机构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持续尽调、解决问题	1、持续尽职调查，对辅导对象进行全方位的摸底，重点关注公司的历史沿革、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企业发展规划等情况，辅导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机构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所发现的问题，会同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认真研究整改方案，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其他方式进行分析和解决；</p> <p>2、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对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法律法规和规则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并据此制订具体的辅导方案开始实施。</p>	康达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2024年4月至2024年6月	协助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财务、法律相关的辅导	<p>1、协助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p> <p>2、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协助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完善的财务制度体系；对公司业绩变动情况、主要财务指标等进行分析，辅导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内部控制的相关要求；</p> <p>3、督促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相关制度及案例的学习，协助建立健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信息披露制度；</p> <p>4、协助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规划，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规划和可行性研究；</p> <p>5、针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机构会同辅导对象相关人员研究整改方案，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p>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	辅导培训	<p>1、辅导机构向公司发放辅导材料，并敦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自学。开展有针对性的辅导培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p> <p>2、持续跟进确认公司待整改问题的落实情况。</p>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2025年7月至辅导	准备考核和验收、	完成辅导计划后，辅导人员在相关法律法规培训结束后，将组织接受辅导人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验收	完成辅导计划	进行考试进行考核评估。准备辅导验收材料，申请辅导验收，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并履行持续关注及报告义务。	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注：上表为初步辅导工作安排，最终辅导验收时间根据具体的辅导进展情况可能有所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辽宁伊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年12月21日

21